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在广东省深圳市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霍达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其中霍达董事长、苏敏董事、熊剑涛董事、熊伟独立董事现场出席，刘威武董事因另有重要公务，书面委托苏敏董事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其余董事因工作或疫情原因通过电话方式参会。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2021半年度经营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关于公司推行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的议案

同意《招商证券推行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

同意授权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与公司总裁签订《岗位聘任协议》和《业绩责任书》，授权董事长与其他经理层成员分别签订《岗位聘任协议》，授权公司总裁与其他经理层成员分别签订《业绩责任书》。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关于继续执行金融科技创新投入相关支持政策的议案

同意继续执行金融科技创新投入相关支持政策，具体如下：

1、金融科技创新基金实行年度限额管理，每年额度为公司上一年度考虑其他业务成本调整后的年度营业净收入（即中国会计准则合并报表口径营业收入-其他业务成本）的 1%（如后续考核指标口径调整，则同步调整），当年未用完部分不作结转；

2、董事会对公司以及公司高管进行绩效考核、确定公司薪酬总额和高管薪酬时，按一定比例剔除当年金融科技创新项目投入的影响，其中 2021 年至 2023 年按 100%剔除，2024 年检视金融科技创新基金执行情况后另行确定。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